

二建法规辅导--节约能源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92/2021_2022__E4_BA_8C_E5_BB_BA_E6_B3_95_E8_c67_492199.htm 2Z201120节约能源法

1. 熟悉建设工程项目的节能管理节能的含义，《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规定的十大节能重点工程，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节能要求，各参建单位的节能要求。 燃煤工业锅炉（窑炉）改造工程。 区域热电联产工程。 余热余压利用工程。 节约和替代石油工程。 电机系统节能工程。 能量系统优化工程。 建筑节能工程。 绿色照明工程。 政府机构节能工程。 节能监测和技术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2. 了解建筑工程节能的规定 《民用建筑节能规定》对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相关规定。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节能政策要求和节能标准委托工程项目的设计。 建设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擅自修改经审查合格的节能设计文件，降低节能标准。 设计单位应当依据节能标准的要求进行设计，保证节能设计质量。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在进行审查时，应当审查节能设计的内容，在审查报告中单列节能审查章节；不符合节能强制性标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结论应当定为不合格。 监理单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以及节能标准、节能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及监理合同对节能工程建设实施监理。 施工单位应当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文件和节能施工标准的要求进行施工，保证工程施工质量。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